

马克思主义 环境哲学研究

MAKESIZHUYI HUANJING

ZHEXUE YANJIU

孙道进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MAKESIZHUYI HUANJING
ZHEXUE YANJIU

马克思主义 环境哲学研究

孙道进 著



人 民 大 版 社

责任编辑:陈来胜

装帧设计:张新勇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研究/孙道进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

9

ISBN 978 - 7 - 01 - 007266 - 1

I. 马… II. 孙… III. 马克思主义哲学:环境科学—研究
IV. X - 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34501 号

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研究

MAKESIZHUYI HUANJING ZHEXUE YANJIU

孙道进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12.625

字数:323 千字 印数:0,001 - 3,000 册

ISBN 978 - 7 - 01 - 007266 - 1 定价:27.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目 录

导言	(1)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的本体论维度	(15)
一、对象性:人的基本规定	(15)
(一)对象性的“自然的存在物”	(16)
(二)对象性的“社会的存在物”	(17)
(三)对象性的“能思想的存在物”	(20)
(四)对象性的“类的存在物”	(22)
(五)对象性的劳动的存在物	(23)
二、马克思主义人学观的环境哲学意蕴	(27)
(一)非人类中心主义“自然人”的修正	(27)
(二)人类中心主义“理性人”的扬弃	(32)
三、自然的对象性与对象性的自然	(37)
(一)异在的自然	(38)
(二)属人的自然	(41)
四、马克思主义自然观的环境哲学意蕴	(46)
(一)非人类中心主义有机论自然观的修正	(46)
(二)人类中心主义机械论自然观的扬弃	(51)
(三)自然观的逻辑的、历史的统一	(56)
第二章 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的价值论维度	(66)
一、自然的对象性价值	(67)
(一)自然的直接对象性价值	(68)

(二)自然的间接对象性价值	(71)
(三)虚幻的价格:自然的对象性价值的表征	(77)
二、对象性活动:自然价值的缘起	(82)
(一)对象性活动:自然价值的生成、创造与实现	(82)
(二)对象性活动:自然价值的主体性赋予与客观 性预设	(86)
三、人与自然的对象性关系:呵护自然的逻辑	(91)
(一)对象性的人:珍爱自然的逻辑应然	(92)
(二)自然的对象性:关爱自然的逻辑必然	(98)
四、“内在价值论”修正	(105)
(一)非人类中心主义的内在价值论	(105)
(二)内在价值论:价值论上的客观主义	(109)
五、“工具价值论”的扬弃	(114)
(一)人类中心主义的工具价值论	(114)
(二)工具价值论:价值论上的主观主义	(118)
第三章 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的方法论维度	(124)
一、“为”与“不为”:对象性活动的总原则	(125)
(一)对自然的“有所作为”	(126)
(二)对自然的“有所不为”	(133)
(三)“为”与“不为”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139)
二、科学技术辩证:人与自然“和解”的实践路径	(142)
(一)科学技术的生态破坏	(142)
(二)科技创新与废物再利用	(149)
(三)科学技术生态观批判	(156)
三、“顺从自然”的方法论的修正	(169)
(一)“顺从自然”与“敬畏生命”	(169)
(二)巴巴盖诺与“真正的社会主义”方法论	(175)
四、“控制自然”的方法论的扬弃	(190)

(一)“强式控制”与“弱式控制”	(190)
(二)弗腊斯与“浅层生态智慧”的方法论	(197)
第四章 马克思环境哲学的认识论维度	(210)
一、对象性活动:两种范式统一的“文本”	(211)
(一)对象性活动的方式:两种范式的客观性缘起	(211)
(二)对象性的活动需要:两种范式生发的内在 动力	(217)
(三)对象性活动的对象:两种范式统一的“原型”	(220)
二、“生态学范式”修正	(224)
(一)“形而上学的整体主义”	(224)
(二)生态学范式:“片面的合理性”	(229)
三、“科学主义范式”扬弃	(239)
(一)科学主义范式:“极端的正确性”	(241)
(二)辩证思维的“复归”:科学的“阿莉阿德尼线”	(246)
(三)整体主义范式的转向:回归辩证思维方式的 哲学进路	(251)
四、两种范式:“必要的张力”	(255)
(一)两种范式的整合:对象性活动的时代要求	(255)
(二)马克思主义:两种范式的耦合与运用	(260)
第五章 马克思环境哲学的辩证法维度	(267)
一、对象性活动的辩证法:环境哲学的生态学转向	(267)
(一)“联系”和“发展”的辩证法	(267)
(二)“联系”的辩证法:哲学生态学转向的逻辑	(273)
(三)“发展”的辩证法:生态问题上的前瞻性之 必需	(278)
二、自觉的辩证法:环境哲学发展的环节	(283)
(一)以自觉的辩证法扬弃人类中心主义的理性 本体论	(283)

(二)以自觉的辩证法修正非人类中心主义的反理性主义	(288)
(三)以自觉的辩证法实现自然主义与人道主义的整合	(289)
三、否定的辩证法:环境哲学自身的超越	(294)
(一)非人类中心主义:人类中心主义的“对象性”直观	(297)
(二)非中心化:人类中心主义的实践进路	(300)
(三)无中心的人类中心主义:环境哲学的“新概念”	(307)
第六章 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的历史观维度	(311)
一、历史的人与历史的自然	(311)
(一)历史的人与人的历史	(312)
(二)历史的自然与自然的历史	(317)
(三)自然主义的人与自然:静态的非历史的抽象	(320)
二、自然与人的解放	(327)
(一)自然的解放:人的解放的前提	(327)
(二)人的解放:对象性活动的解放	(336)
三、自然的和谐:社会的和谐	(348)
(一)对象性活动:人的社会性存在	(348)
(二)对象性活动:自然与社会的相互渗透	(350)
(三)对象性活动的中介:两个“关系”的“相互制约”	(353)
(四)对象性活动的异化:社会与自然的压迫	(356)
(五)“生产资料的社会占有”:自然与社会的和谐	(360)
四、环境哲学:从“浅绿”走向“深绿”	(364)
(一)对否定社会的否定:人与自然的真正“和解”	(364)
(二)“敬畏生命”:颠倒的伦理精神	(372)

(三)“顺从自然”:历史虚无主义.....	(378)
后 记	(386)

导　　言

环境问题,作为“全球问题”,已经威胁到人类生存的根基。因此,要从哲学层面上深刻反省人与自然的关系,实现哲学的生态学转向,构建环境(生态)哲学,已经成为国内外哲学界的普遍共识。甚至有学者把环境哲学“上升”到了哲学“人类学转向”的高度,视环境哲学为“哲学上的一种最普遍和最深刻的变化”,“代表了哲学在整体上的一种未来的发展方向和新的使命”。在《超越土地伦理》中,美国哲学家科利考特甚至愿意用他的生命来打赌:“环境哲学一定会成为21世纪智力成就的领导者,是下一次道德哲学中的革命来临的先兆。”^①当前,研究并探索环境(生态)哲学,不仅是我国哲学界繁荣和发展自身、实现“与时俱进”的理论需要,而且是坚持“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特别是“环境友好型社会”、塑造“生态文明”的实践需要。

环境哲学又名生态哲学,是针对日益严峻的环境形势和环境问题,在生态科学最新发现的基础上,在世界环境运动的催生下,所引发的对人与自然关系及其相关问题的重新反思。它以构建人与自然的和谐为核心旨趣,以什么是人、什么是自然、人与自然的关系、自然

^① 转引自郑惠子:《环境哲学的实质:当代哲学的人类学转向》,《自然辩证法研究》2006年第10期。

与社会的关系、人与自然关系和人与社会关系之间的关系、如何处理这些关系、自然究竟有没有价值以及有什么样的价值等为主要研究对象。经过半个多世纪的发展，国内外的环境哲学已经在以下几个方面形成了自己鲜明的个性或特色：就其本体论而言，它普遍主张生态学自然观，把自然界包括人类在内看成是彼此互相联系、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就其价值论而言，它普遍主张自然的内在价值论或外在价值论，或把自然看成是“自生成”、“自组织”因而是“自价值”、“自目的”的生态共同体，或把自然看成是人类满足自身生存和发展需要的衣食之源或生存之本；就其方法论而言，它或主张“顺从自然”、“敬畏生命”，或主张“理性消费”、“明智利用”；就其认识论而言，它普遍主张用整体主义的思维方式把握自然，把科学主义思维方式的机械论视为生态破坏的幕后黑手。

总体说来，当前国内外环境哲学的研究现状基本上可以用“纷乱”和“对抗”予以概括：

说它“纷乱”，是因为，自 20 世纪中期以来，与“环境”或“生态”有关的哲学名词如雨后春笋，层出不穷，以至到了令人眼花缭乱的地步。如“生态政治学”、“生态社会主义”、“生态学马克思主义”、“生态自由主义”、“生态无政府主义”、“生态女权主义”、“生态法西斯主义”、“生态社会学”或“社会生态学”、“环境社会学”、“环境伦理学”、“环境美学”、“环境后现代主义”、“环境思想”、“环境正义”、“科学技术生态学”，等等。与此同时，国外学界对上述诸“学”的研究也呈现出了繁花似锦、欣欣向荣的局面，例如，美国就先后出现过以布克钦为代表的“社会生态学”、以奥康纳为代表的“社会主义生态学”、以福斯特为代表的“马克思的环境思想”和以麦茜特为代表的“激进的环境思想”等^①，日本也先后出现过岛崎隆对马克思“自

① 参见韩立新：《美国的环境伦理对中日两国的影响及其转型》，《中国哲学史》2006 年第 1 期。

然”概念的解读、尾关周二对人与自然“共生”理念的阐发、岩佐茂对“循环型社会”的探索、龟山纯生对东方传统思想环境伦理价值的挖掘、高田纯对自然的价值和权利的研究、森冈正博对环境伦理和生命伦理结合的尝试、武田一博对生态社会主义和生态女权主义的讨论、牧野广义对环境民主主义的强调、河野胜彦对生态中心主义的倡导，等等。^①一句话，与“环境”或“生态”相关的哲学词汇或哲学思潮似乎在一夜之间全都成了“显学”，大有“你方唱罢我登场”之势。

说它“对抗”，是因为，到目前为止，国内外环境哲学面临的一个主要问题便是非人类中心主义与人类中心主义的尖锐对立。^②概括说来：在本体论上，前者彰显“荒野”的系统性、自组织性和先在性等，主张“荒野”自然观，后者彰显自然的可分解性和可还原性，主张机械论自然观；在价值论上，前者主张自然的“内在价值论”，后者主张自然的“工具价值论”；在认识论上，前者主张整体主义的“生态学范式”，后者主张科学主义的“笛卡尔范式”；在方法论上，前者主张“敬畏自然”的自然无为，后者主张“控制自然”的恣意妄为（当然，在此需要补充说明的是：与传统人类中心主义相比，现代人类中心主义虽然在“量”上从“强式”走向了“弱式”，但在“质”上，其控制自然的理念并没有实质性的改变）。在国内，“走出”还是“走进”人类中心主义的争论虽然持续了二十多年，但至今没有达成统一的、有说服力的共识。

基于上述“纷乱”与“对抗”，如何整合与超越非人类中心主义与人类中心主义，这是当前环境哲学界迫切需要解决的棘手问题；建构具有中国特色的环境哲学，以结束当前环境哲学领域里的“喧嚷”与“嘈杂”、更好地回应当代中国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这是国内环境

① 参见冯雷：《日本学者岛崎隆对马克思自然观的解读》，《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7年第3期。

② 参见杨通进、谢阳举、彼得·温兹、戴斯·贾丁斯等众多学者的相关论著。

哲学研究的当务之急。

二

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是我们解决上述难题的出发点和立足点。诚然，马克思、恩格斯并没有撰写过专门的、系统的环境哲学，但是，透过马克思主义丰富的学术思想和绚丽的学术画卷，尤其是《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德意志意识形态》、《资本论》、《哥达纲领批判》、《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自然辩证法》、《反杜林论》、《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等著作，我们随处可以看到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思想的闪光。

关于马克思主义的环境哲学意蕴及其理论价值，近年来，国内很多学者分别从不同维度做了非常深刻的研究与揭示：

有从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形成史维度加以阐发的。例如，在《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的生成理路及现代境遇》一文^①中，学者禹国峰认为，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具有自身的生成理路：异化史观下的自然观是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形成的前奏，科学实践观的提出和人与自然和谐思想的创立标志着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的生成，而自然价值论对马克思经济学思想的误读与现代性困境构成了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发展的曲折和现代境遇。但无论如何，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仍是现时代不可逾越的科学的环境哲学理论。

有从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的科技观维度加以阐发的。例如，在《马克思科学技术观的生态维度》一文^②中，学者解保军认为，马克思的科学技术观有着明显的生态学的价值取向，他主张应用科学技术的手段，通过改进生产工艺，发明或改进新的生产工具，变废为宝，节

① 参见《南京林业大学学报》2007年第2期。

② 参见《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7年第2期。

约原材料,减少废物排放,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马克思科学技术观的生态维度与当代科学技术的生态转向是一致的。^①

有从人与自然关系的维度加以阐发的。例如,当代日本哲学家岛崎隆在全面解读马克思、恩格斯自然观的基础上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环境生态思想存在着某种内在的关联,这种“关联”集中体现在人与自然的三重结构上,亦可称之为“自然在人面前呈现的三种面孔”,即人与自然的“主—主”关系(自然和人一样是平等的主体)、“主—客”关系(人是自然的改造者与呵护者)和“客—主”关系(自然是人的缘起者和养育者)。据此,岛崎隆得出结论:“马克思、恩格斯的思想本来就含有生态学观点的一面”,“马克思主义哲学对当代环境问题同样适用”。^②

有从人与自然关系和人与社会关系的维度加以阐发的。例如,在《马克思生态哲学思想的当代价值》一文^③中,学者白雪涛认为,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把生态自然的恶化归因于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恶化,把社会变革视为解决环境问题的根本手段,把共产主义的实现看成是环境问题的最终解决。这些环境哲学思想为人类克服全球生态危机问题指明了方向,为可持续发展战略提供了理论基础。

有从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的产生语境维度加以阐发的。例如,在《马克思恩格斯环境哲学思想新探》一文^④中,学者曹志清认为,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思想零星地散落在他们不同时期的不同著作中,虽然马克思、恩格斯没有形成一部像《资本论》那样的环境哲学巨著,没有从问题学的视角来讨论生态环境问题,但我们不能据此否定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真理的光辉”;马克思主义提出的人与自然统一的理论、合理地调节人类与自然相互关系的设想,以及实现人类从

① 参见冯雷:《日本学者岛崎隆对马克思自然观的解读》,《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7年第3期。

② 参见《南京工业大学学报》2005年第4期。

③ 参见《学术论坛》2007年第8期。

自然界两次“提升”的理想等,正是今天环境哲学研究的“基本内核”;因此,从时代问题出发,伴随一定历史语境,解读马克思、恩格斯,叩问马克思、恩格斯,不断地同他们对话,研究他们曾被忽视的甚至是被遮蔽的思想,澄清被误解的内容,在理论上不断完善马克思主义思想,这是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途径。

当然,在绝大多数学者肯定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意蕴的同时,也出现了少许不同的声音。例如,生态学马克思主义者奥康纳就认为:“虽然马克思和恩格斯在研究资本主义发展对社会造成的破坏方面属于一流的理论家,但他们两人确实没有把生态破坏置于资本积累和社会经济转型理论的中心位置。他们低估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依赖资源枯竭和自然退化的程度。他们不仅没有准确预见资本在‘自然的稀缺性’面前重构自身的能力,也没有预见资本所具有的保护资源和防止或消除污染的能力。”^①更有甚者,少数学者不仅不承认马克思主义的环境哲学成分,甚至还把环境破坏、人类中心主义的盛行归因于马克思,认为马克思主义过分彰显了人的主体性和能动性,只把现实的人作为自己理论的出发点和立足点,片面强调“主体是人,客体是自然”,从而遮蔽了自然的系统性、有机性与客观异在性,在实践上加速了人对自然的征服和掠夺,加剧了生态恶化与环境的破坏。例如,帕斯莫尔就说过:“没有比黑格尔和马克思等人的思想传统对生态学更加有害的思想了。”^②

三

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不仅是当今各种环境哲学思潮中最系统、

① 参见曹志清:《马克思恩格斯环境哲学思想新探》,《学术论坛》2007年第8期。

② 转引自冯雷:《日本学者岛崎隆对马克思自然观的解读》,《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7年第3期。

最全面、最深刻、最现实的科学，而且，相对于其他环境哲学而言，它具有自身丰富的内容和独特的个性。具体表现在：

就本体论维度而言，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主张：（1）人是对象性的存在物，寓于人是“自然的存在物”、“社会的存在物”、“有意识的存在物”、“类存在物”、劳动或实践的存在物之中。（2）自然是对象性的自然，既具有非人类中心主义所谓的系统性、自组织性等，又具有人类中心主义所谓的可分解性和可还原性等；既具有客观性、异在性等自在性特征，又具有“感性”、“人本学”性等属人性特征。（3）对象性活动（劳动或实践）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实现与确证，是自然、人与社会关系的中介，它不仅塑造了“自然的社会”，而且塑造了“社会的自然”，不只决定了人与自然的相互对立，更决定了人与自然的“共生诉求”。（4）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自然的对象性关系，既克服了非人类中心主义以自然统摄人的“客观自然主义”，又克服了人类中心主义以人统摄自然的“科学的唯物主义”。（5）人与自然相互依存的对象性关系决定了构建环境友好型社会与坚持科学发展观的必要性，自然与社会的相互渗透决定了环境友好型社会与和谐社会的统一性，对象性活动作为人的自我实现决定了“发展”与“以人为本”的一致性，自然、人和社会的非线性关系决定了“统筹兼顾”的科学性，等等。

就价值论维度而言，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主张：（1）与对象性的人、自然的对象性相对应，自然是人类“须臾不可缺少的对象”，具有对象性价值的“最高普遍性”，由此决定了人给自然以“道德顾客”的应然性。（2）自然虽然没有凝结“无差别的劳动”，但却具有“虚拟的价格形式”；自然的对象性价值不只缘起于自然的系统性和自组织性等，更缘起于对象性活动以及人与自然的对象性关系。（3）自然力是生产力的“自然基础”，是“超额利润的源泉”，是“绝对知识”的“原型”，是人激发美感、灵感和完善人格的力量，就此而言，自然的对象性价值就是非人类中心主义所谓的“内在价值”。（4）自然

的对象性价值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人的本质力量实现的需要,对象性劳动是衡量自然价值以及价值大小的“内在尺度”,就此而言,自然的对象性价值就是人类中心主义所谓的“工具价值”。

就认识论维度而言,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主张:(1)马克思主义的思维方式是对象性活动,即实践的思维方式,是整体主义思维方式与科学主义思维方式的耦合。(2)整体主义思维方式源于自然的系统性、复杂性等的“本来如此”,科学主义思维方式是自然科学的发生学“母体”,是自然科学发生与发展的逻辑,源于对象性活动的“应该如此”。(3)马克思对资本的成功考察即《资本论》就是这两种思维方式综合运用的结晶。(4)马克思主义的思维方式是“辩证思维方式”的“复归”。

就方法论维度而言,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主张:(1)科学合理的方法论是对象性活动的方法论,是实践的方法论。(2)对自然“有所作为”、在“解释世界”的同时“改变世界”,源于人的对象性本质和人自我塑造与确证的需要,源于对象性劳动“永恒的自然必然性”。(3)对自然“有所不为”,在改变自然的同时呵护自然,源于自然的客观性和异在性,源于人与自然的对象性关系,源于对象性劳动的“自由”与“必然”,源于人(“代内”的和“代际”的)自身可持续发展的需要。(4)发展并利用科学技术,促进废物再利用,这是实现人顺从自然、与自然“和解”的重要路径。(5)非人类中心主义的“顺从自然”、“敬畏生命”,不过是一种“浅层生态智慧”的方法论,是“真正的社会主义”的方法论。

就辩证法维度而言,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的辩证法是对象性活动的辩证法,即实践的辩证法。实践的辩证法既不像非人类中心主义那样只强调自然的客观辩证法,也不像人类中心主义那样只强调人的主观辩证法,它是主观辩证法与客观辩证法的辩证统一,是“否定性的辩证法”。以否定自身的方式来肯定自身、在承认“非此即彼”的同时也承认“亦此亦彼”,这是实践辩证法的核心和灵魂。实

践辩证法指明了环境伦理学两大学派从“分殊”走向“统一”的必要性,这就是建构“无中心的人类中心主义”。人类中心主义与非人类中心主义是能够和平共处、相互融通的:(1)人类中心主义与非人类中心主义是互为“对象”的,因此,人类中心主义必须以非人类中心主义来“确证”或“直观”自身作为“存在物”的本质力量。(2)出于人与自然的“场依存性”和主体性的属人性,人,也只有人,才能够认识到“将欲取之,必先予之”的古老辩证法,认识到“限制自我”与“发展自我”、“非我化”与“自我化”、人类“中心”的非中心化与人类中心化之间的并行不悖。非人类中心主义,正是人类中心主义必要的实践路径和合理的外化形式,是证明人类中心主义的“现实性”与“感性”的科学途径,是人类中心主义“发展的环节”,是“和谐社会”建构的手段。无中心的人类中心主义就是现时代的“科学发展观”。

就历史观维度而言: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主张的是历史解释原则:(1)对象性活动的历史性决定了人是历史的人,自然是历史的自然。(2)自然的历史、人的历史和对象性活动的历史是同一运动的过程的历史;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和谐、人与人之间社会关系的和谐,与对象性活动的解放、资本主义的消亡和共产主义的实现“走的是同一条道路”。(3)共产主义是人和自然界之间、人和人之间的矛盾的真正解决,是存在和本质、对象化和自我确证、自由和必然、个体和类之间的斗争的真正解决,是历史之谜的解答。(4)非人类中心主义撇开自然与社会的关系而单方面谋求自然的解放,实质是一种“浅绿色”的环境观;它和黑格尔哲学一样,是一种颠倒了的伦理精神,又和费尔巴哈哲学一样,是一种历史唯心主义。

可见,马克思主义环境哲学同于一般的环境哲学又异于一般的环境哲学。“同”体现在它的核心主旨、研究对象和构成要素上,“异”体现在它有自己特殊的自然观、人学观、社会观和历史观上。